股票简称:美好置业　　股票代码:000667　　公告编号:2021-22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2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董事会批准公司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资金总额不超过(含)人民币20,000万元且不低于(含)人民币10,000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00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3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6)。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公司将截至2021年3月末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支付总金额不含交易费用):

累计回购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份比例(%)	最高成交价格(元/股)	最低成交价格(元/股)	支付总金额(元)
22,850,800	0.93	2.00	1.60	39,995,078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经自查,公司在2021年2月5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的过程中,由于操作人员未合理安排委托时间,下单出现延时,导致有三笔委托(合计210万股)成交于14:30-14:31期间。公司及相关人员已对此进行深刻反思和整改,确保在今后的回购工作中审慎操作,合理安排回购时间,杜绝此类情况再次发生。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回购股份实施过程严格遵守了《回购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回购股份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均符合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1、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票:(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未在下列交易时段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1)开盘集合竞价;(2)收盘前半小时内;(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3、自公司实施回购股份计划之日起,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1年2月5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946,633,033股的25%(即236,658,258股)。

公司后续将根据董事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继续择机实施回购计划,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21-019
债券代码:128128　　债券简称:齐翔转2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债券代码:128128 债券简称:齐翔转2
转股价格:人民币8.22元/股
转股期限:2021年2月26日至2026年8月19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1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齐翔转2")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1、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342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公开发行了2,99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99,000万元。

2、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0]835号"文同意,公司299,000万元可转债于2020年9月15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齐翔转2",债券代码"128128"。

3、可转债转股情况

根据《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2021年2月26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6年8月19日止。初始转股价格为8.22元/股。转股事宜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齐翔转2"开始转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二、"齐翔转2"转股及股本变动情况

2021年第一季度,"齐翔转2"因转股金额减少1,233,095,400元(12,330,954张债券),转股数量为150,009,312股,其中优先使用公司回购股份转股数额为26,974,600股。截至2021年3月31日,"齐翔转2"剩余可转债金额为1,756,904,600元,剩余债券17,569,046张。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减变动(+,-)(不含回购股份)	本次变动后	
	股数(股)	占比(%)	股数(股)	股数(股)	占比(%)
一、有限售流通股	41,297,908	2.33	8,590,276	49,888,184	2.63
高管锁定股	41,297,908	2.33	8,590,276	49,888,184	2.63
二、无限售流通股	1,733,911,345	97.67	114,444,436	1,848,355,781	97.37
三、总股本	1,775,209,253	100	123,034,712	1,898,243,965	100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证券部投资者咨询电话0533-7699188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截至2021年3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齐翔腾达"股本结构表。

2、截至2021年3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齐翔转2"股本结构表。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414　　证券简称:高德红外　　公告编号:2021-017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黄立先生通知,黄立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及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黄立	是	10,100,000	2.22%	0.63%	否	否	2021年3月30日	2022年3月21日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个人资金需求
合计	-	10,100,000	2.22%	0.63%	-	-	-	-	-	-

注: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黄立	是	6,885,000	1.52%	0.43%	2020年4月2日	2021年3月31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450,000	3.18%	0.91	2020年4月15日	2021年3月31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21,335,000	4.70%	1.34%	-	-	-

3、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黄立	454,218,750	28.53%	45,230,000	9.96%	2.84%	12,580,000	27.81%	328,084,062	80.22%
武汉市高德电气有限公司	609,967,961	38.32%	13,426,090	2.20%	0.84%	0	0	0	0
合计	1,064,186,711	66.85%	58,656,090	5.51%	3.68%	12,580,000	21.45%	328,084,062	32.63%

二、备查文件

1、股票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081　　证券简称:金螳螂　　公告编号:2021-016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交易日(即2021年3月31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2021年3月31日)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苏州金螳螂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648,012,330	24.15
2	GOLDEN FEATHER CORPORATION	635,042,264	23.67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5,954,290	2.46
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1,484,924	1.17
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9,843,550	1.11
6	周文华	28,081,956	1.05
7	大连通和投资有限公司-通和进取十二期私募投资基金	21,460,127	0.8
8	大连通和投资有限公司-通和富享一期投资基金	19,374,136	0.72
9	朱兴良	18,327,718	0.68
10	上海一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村扬帆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8,090,788	0.67

二、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2021年3月31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条件股份比例(%)
1	苏州金螳螂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648,012,330	24.56
2	GOLDEN FEATHER CORPORATION	635,042,264	24.07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5,954,290	2.5
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1,484,924	1.19
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9,843,550	1.13
6	周文华	28,081,956	1.06
7	大连通和投资有限公司-通和进取十二期私募投资基金	21,460,127	0.81
8	大连通和投资有限公司-通和富享一期投资基金	19,374,136	0.73
9	朱兴良	18,327,718	0.69
10	上海一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村扬帆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8,090,788	0.69

注:截止2021年3月31日,公司第一大股东苏州金螳螂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螳螂集团")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出借公司股份余额为4,793,000股。上述金螳螂集团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均不含出借的公司股份。金螳螂集团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不变,仍为652,805,330股。

特此公告。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景峰医药　　公告编号:2021-022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近日,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叶湘武先生的通知,获悉叶湘武先生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发生质押变动,具体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变动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叶湘武	是	10,000,000	6.40	1.14	20210308	2021033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
合计	–	10,000,000	6.40	1.14	–	–	–

2、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叶湘武	是	10,000,000	6.40	1.14	否	否	20210331	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	刘震	融资类需求
合计	–	10,000,000	6.40	1.14	–	–	–	–	–	–

上述质押股份不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3、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叶湘武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叶湘武	156,129,982	17.75	107,440,000	107,440,000	68.81	12.21	0	0	0	0
叶高静	33,918,998	3.86	0	0	0	0	0	0	0	0
叶湘伦	2,952,979	0.34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93,001,959	21.95	107,440,000	107,440,000	55.67	12.21	0	0	0	0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质押变动所涉股份融资不涉及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如下表所示:

时段	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股)	占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万元)
未来半年内	87,540,000	45.36	9.95	12,638
未来一年内(不含半年)	0	0	0	0

质押还款资金来源为其他投资收益,叶湘武先生具有足够的资金偿付能力。截至本次披露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为55.67%。

3、叶湘武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叶湘武先生本次股份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均不产生影响。

二、控股股东股份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说明

叶湘武先生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上述质押行为不会改变控股股东地位。其未来股权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公司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213　　证券简称:大为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7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四川欧乐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披露了《关于对四川欧乐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3,600万元对四川欧乐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欧乐")增资,欧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乐香港")以自有资金折合人民币1,400万元对四川欧乐增资。增资完成后,四川欧乐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000万元增至人民币6,000万元,公司将持有四川欧乐60%的股权,四川欧乐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截至上述公告日,四川欧乐的股权结构为冯秋宏持股20%、欧乐智能实业(香港)有限公司持股80%。2021年3月25日,欧乐香港与四川欧乐股东"欧乐智能实业(香港)有限公司"、"冯秋宏"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由欧乐香港受让欧乐智能实业(香港)有限公司、冯秋宏合计持有的四川欧乐100%股权。上述股权转让的相关股权过户登记手续尚在办理中。待上述股权转让相关手续完成,公司将按照与欧乐香港、深圳市欧乐智能实业有限公司、冯秋宏、冯秋波签署的《关于四川欧乐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之投资合作协议》的相关约定办理相关增资事宜。

上述事项详情参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四川欧乐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二、进展情况

近日,四川欧乐收到泸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外商投资企业变更登记通知书》,四川欧乐完成了企业类型变更、章程备案、投资人(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具体变更事项如下:

1、企业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

2、章程备案为:2021-03-25章程备案

3、投资人(股权)变更为:欧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出资1,000万人民币

欧乐香港受让欧乐智能实业(香港)有限公司、冯秋宏合计持有的四川欧乐100%股权涉及的股权转让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将按照与欧乐香港、深圳市欧乐智能实业有限公司、冯秋宏、冯秋波签署的《关于四川欧乐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之投资合作协议》的相关约定办理相关增资事宜。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日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1-18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1年4月1日日均换手率连续1个交易日与前5个交易日日均换手率比值达40.19倍,且累计换手率达24.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共传媒未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及控股股东的唯一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和控股股东的唯一股东未买卖公司股票。

5、不存在涉及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进行自查,公司严格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于2021年1月30日披露了《2020年度业绩预告》,2021年2月6日披露了《2020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公司预计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25000万元-3100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亏损27000万元-33000万元;《公司2020年度报告》将于2021年4月10日披露。

3、2020年6月12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进行审核并获得通过;2020年7月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将根据证监会批复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

4、《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于2021年4月1日披露了《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0760　　证券简称:*ST斯太　　公告编号:2021-24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刘胜元先生的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辞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止本公告日,刘胜元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刘胜元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全体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在补选新任独立董事前,刘胜元先生仍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刘胜元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认真履行了董事的职责。公司董事会对他在任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日

证券代码:002662　　股票简称:京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8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股东龚斌所持公司股份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分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慈溪分行")办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相关文件,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龚斌	否	170	4.36%	0.11%	2019-08-13	2021-04-01	农业银行慈溪分行
		500	12.82%	0.33%	2019-07-10	2021-04-01	
		2,030	52.04%	1.35%	2019-03-29	2021-04-01	
合计	—	2,700	69.21%	1.80%	—	—	—

注:合计数与各分项数不一致的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截至2021年04月01日,龚斌持股3,901万股。

二、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龚斌	否	2,700	69.21%	1.80%	否	否	2021-04-01	2024-03-29	农业银行慈溪分行	生产经营
合计	—	2,700	69.21%	1.80%	—	—	—	—	—	—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股东龚斌与股东宁波福尔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尔达投资")为一致行动人,截至2021年04月01日,福尔达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龚斌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福尔达投资	5,560	3.71%	3,913	3,913	70.38%	2.61%	0	0	0	0
龚斌	3,901	2.60%	2,700	2,700	69.21%	1.80%	0	0	0	0
合计	9,461	6.31%	6,613	6,613	69.90%	4.41%	0	0	0	0

四、备查文件

1、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2、证券质押登记申请受理回执;

3、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741　　证券简称:光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1
债券代码:128051　　债券简称:光华转债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光华转债"(债券代码:128051)转股期为2019年6月21日至2024年12月14日,转股价格为12.72元/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1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631号"文核准,公司于2018年12月14日公开发行了249.3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4,930.00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19]1号"文同意,公司24,93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1月9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光华转债",债券代码"128051"。

根据相关规定和《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2019年6月21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光华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7.03元/股。

因公司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派0.8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6月13日,光华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9年6月13日起由原来的17.03元/股调整为16.95元/股。

公司于2019年7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19年7月25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光华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确定将"光华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人民币12.72元/股,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为2019年7月26日。

二、光华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1年第一季度,光华转债因转股减少2,088,900.00元,转股数量为164,211股,截至2021年3月31日,光华转债余额为246,795,800.00元。

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2020年12月31日)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2021年3月31日)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55,250,520.00	14.76	0	0	0	0	0	55,250,520.00	14.76
高管锁定股	55,250,520.00	14.76	0	0	0	0	0	55,250,520.00	14.76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19,009,853.00	85.24	0	0	0	164,211.00	164,211.00	319,174,064.00	85.24
三、总股本	374,260,373.00	100.00	0	0	0	164,211.00	164,211.00	374,424,584.00	100.00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证券部投资者咨询电话0754-88211322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截至2021年3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光华科技"股本结构表;

2、截至2021年3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光华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988　　证券简称:豪美新材　　公告编号:2021-024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豪美新材")于2020年6月1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使用不超过35,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及保本型理财等。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议案出具了意见。具体内容见2020年6月1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2021年3月3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精美特种型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美特材")赎回了5000万元到期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赎回到期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基本情况

2021年3月10日,精美特材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签订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协议(汇率挂钩汇率看涨)》,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5000万元认购了交通银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产品。2021年3月31日,精美特材如期赎回了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赎回本金5000万元,取得收益72,095.89元,年化收益率2.77%,符合预期收益。本金及收益均已到账,并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　元

序号	交易对方	产品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投资收益	是否赎回
1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汇率挂钩看跌)	350,000,000	2020年6月23日	2020年8月21日	1,731,205.48	是
2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22天(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	140,000,000	2020年9月2日	2020年9月24日	237,961.64	是
3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63天(黄金挂钩看涨)	100,000,000	2020年9月2日	2020年11月4日	486,739.73	是
4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29天(汇率挂钩看涨)	50,000,000	2020年9月30日	2020年10月29日	111,630.14	是
5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21天(挂钩汇率区间累积型)	50,000,000	2020年11月9日	2020年11月30日	79,684.93	是
6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52天(挂钩汇率看涨)	80,000,000	2020年11月9日	2020年12月31日	315,704.11	是
7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5天(挂钩汇率看涨)	50,000,000	2021年1月20日	2021年2月26日	79,109.59	是
8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5天(挂钩汇率看涨)	50,000,000	2021年1月20日	2021年2月26日	181,712.33	是
9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9天(挂钩汇率看涨)	50,000,000	2021年3月12日	2021年3月31日	72,095.89	是

三、备查文件

1.赎回结构性存款本息银行回单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228　　证券简称:合兴包装　　公告编号:2021-007号
债券代码:128071　　债券简称:合兴转债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证券代码:002228　　证券简称:合兴包装
● 债券代码:128071　　债券简称:合兴转债
● 转股价格:人民币4.28元/股
● 转股期起止日期:2020年2月24日至2025年8月16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现将2021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974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8月16日公开发行了595.75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59,575.00万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9]547号"文同意,公司59,575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9月16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中文简称"合兴转债",债券代码"128071"。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合兴转债自2020年2月24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4.38元/股。

因公司实施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2019年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6月4日。根据相关规定,合兴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0年6月4日起由原来的4.38元/股调整为4.2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

二、合兴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1年第一季度,合兴转债因转股减少53,500.00元(535.00张),转股数量为12,496.00股;截至2021年3月31日,合兴转债余额为299,944,700.00元(2,999,447.00张)。

2021年第一季度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可转债转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4,063,920.00	0.33%	0	4,063,920.00	0.33%
高管锁定股	4,063,920.00	0.33%	0	4,063,920.00	0.33%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34,552,457.00	99.67%	12,496.00	1,234,564,953.00	99.67%
三、总股本	1,238,616,377.00	100.00%	12,496.00	1,238,628,873.00	100.00%

三、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合兴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于2019年8月14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或拨打投资者专线0592-7896162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一)截至2021年3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发行人股本结构表;

(二)截至2021年3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合兴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783　　证券简称:长江证券　　公告编号:2021-020
转债代码:127005　　转债简称:长证转债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长证转债(转债代码:127005)转股期为2018年9月17日至2024年3月11日,截至目前,转股价格为人民币7.28元/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1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上市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832号"文核准,公司于2018年3月12日公开发行了5,000万张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50亿元。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债向公司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发售的方式进行。

经深交所"深证上〔2018〕145号"文同意,公司50亿元可转债于2018年4月11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长证转债",债券代码"127005"。

二、可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1年第一季度,长证转债因转股减少2,301,000元,转股数量为316,070股;截至2021年3月31日长证转债余额为4,996,548,000元。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可转债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0
其中:高管锁定股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529,623,307	100.00	+316,070	0	+316,070	5,529,939,377	100.00
其中:人民币普通股	5,529,623,307	100.00	+316,070	0	+316,070	5,529,939,377	100.00
三、股份总数	5,529,623,307	100.00	+316,070	0	+316,070	5,529,939,377	100.00

三、其他

联系部门: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联系电话:027-65799866
传　　真:027-85481726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截至2021年3月31日"长江证券"股本结构表(按股份性质统计);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截至2021年3月31日"长证转债"股本结构表(按股份性质统计)。

特此公告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日

股票代码:002424　　股票简称:贵州百灵　　公告编号:2021-026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姜伟先生的通知,其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事宜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协议转让概述

由于姜伟先生分别在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及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资管")的1笔股票质押合约已到期待购回。根据《关于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违约处置相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流通股协议转让业务办理暂行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业务办理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通知和规定,姜伟先生于2021年3月19日分别与深圳碧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碧烁嘉睿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以下简称"碧烁资管")及长江证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与深圳碧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碧烁嘉睿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及长江资管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对上述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采用协议转让方式进行处置,姜伟先生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合计转让其持有的公司44,449,110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15%。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3月23日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转让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二、股份过户登记情况

姜伟先生与碧烁资管的协议转让股份已于2021年3月3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姜伟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44,449,110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5%)过户给碧烁资管,过户后股份性质均为无限售条件A股。

本次股份转让过户手续完成后,姜伟先生持有公司471,544,285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33.41%(含已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尚未过户的股份);姜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588,522,685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41.70%,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碧烁资管持有公司44,449,110股,占公司总股本3.15%,为公司前十大股东。

本次股份转让未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日

证券代码:000688　　证券简称:国城矿业　　公告编号:2021-019
债券代码:127019　　债券简称:国城转债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证券代码:000688　证券简称:国城矿业
债券代码:127019　债券简称:国城转债
转股价格:人民币21.07元/股
转股期限:2021年1月21日至2026年7月14日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032号文"《关于核准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的核准,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公开发行8,5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发行总额为85,000.0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公司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发售的方式进行,对认购金额不足85,000.00万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0】674号"文同意,公司85,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8月10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国城转债",债券代码"127019"。

(三)可转换债券转股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国城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0年7月21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1年1月21日至2026年7月14日。

二、可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1年第一季度,"国城转债"因转股减少金额为120,000元,减少数量1,200张,转股数量为5,672股。截至2021年3月31日,剩余可转债余额为849,880,000元,剩余可转债数量为8,498,800张。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4,395	0.00		4,395	0.00
高管锁定股份	75	0.00		75	0.00
首发前限售股	4,320	0.00		4,32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37,294,919	100.00	+5672	1,137,300,591	100.00
三、总股本	1,137,299,314	100.00	+5672	1,137,304,986	100.00

三、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国城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1年7月1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或拨打投资者联系电话010-57090086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截至2021年3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国城矿业"股本结构表。

2.截至2021年3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国城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日

证券代码:002644　　证券简称:佛慈制药　　公告编号:2021-004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政府税收奖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根据兰州新区管委会《兰州新区产业发展扶持及奖励政策》相关规定,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收到兰州新区财政局拨付的2020年度涉税奖励资金共计1,249.50万元。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在相关政策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具有可持续性。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公司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公司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属于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其他收益,具体的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预计增加公司2021年度利润总额1,249.50万元。

4.风险提示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收款凭证。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日